# 臺灣省新竹市北區第22屆里長選舉選舉公

臺灣省新竹市第22屆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

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新竹市選舉委員會

金竹里、舊社里、金雅里、湳中里

, 轄里別 湳雅聯里 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 光華里、金華里、湳雅里 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見 1.落實長照服務 \*定期修剪雜草、環境消毒及水溝清理,維護環境 1.一人當選兩人服務。 <sub>愛心關懷協會理</sub> 2.傾聽民意、服務不分黨派一心努力為里民。 國立臺中科 公司一副總經理 3.舉辦節慶活動、端午節、中秋節。 港洲宮 資源回 4.配合各級民代爭取里內基礎建設,路要平坦、水溝要暢通、路燈要明亮。 寫等服務 5.定期辦理(里民有約)座談會意見交流 (每月底濟助 \*配合政府政策實施、幫助里民反映民意 6.争取裝置更完整的監測系統、結合全里內巡守隊、做好治安工作、確保居家 安全、達到人人守望相助。 關懷弱勢協助家 7.成立才藝班、親子班等多項活動 8.輔助低收入戶及單親家庭教育基金申請。 \*舉辦二手市集交換活動、跳蚤市場等活動,達到 輔助低收入戶及 9.設立老人關懷站及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民富國小 資源不浪費,互助共享。 10.近期全里環境大消毒、預防病媒蚊、讓里民有個更美好的生活環境。 \*規劃社區學童安心上學路線。 11.成立金竹里里民服務中心。 3.優化里民生活環境 \*爭取公園綠地新增健身器材及遊戲設施 竹北大眉武聖帝 專職里長 用心服務 一通電話 服務就到 盡心盡力奉獻於里民 中華道教關聖 君弘道協會委員 、持續推動金雅里守望相助隊勤務,協勤派出所巡邏強化治安使里民住 警民連線。燈亮、路平、水溝通,確保里民安居樂業 2.復盛精密工業竹 新竹市第二十 得安全放心。 、每月定期做環保活動,推動環境清潔及綠美化,生活更優質舒適 3.新竹市105年績優 3. 爭取武陵橋下設置立體停車空間, 紓緩本里停車位不足問題 環保志工 三、建請市政府重視里民關心的污水下水道議題、早日汰換遭阻塞變形的 4.新竹市110年模範 4.加強本里E化服務,以利政令傳達,使民意可立即雙向溝通 管線,接通聯外主幹管廢水處理、淨化、環境更美好。 四、非常歡迎社區內新住戶加入金雅社區發展協會,協會每年辦理節慶及 旅遊參訪休閒活動,藉活動相互認識,增進彼此情感,提昇城市幸福 重劃區管理協會 7.北區民防團金竹 民間互通有無,讓食物友善循環,資源不浪費。 第一屆、第二屆 里組長 9.不定期舉辦跳蚤市集,二手貨尋寶活動;並舉辦家庭親子日活動。招募里民設攤響應愛 五、除了路燈要亮、水溝要通、重劃區內因建案多道路不平,爭取污水下 理事長 8.綠手指環境保護 心,以達物盡其用,敦親睦鄰。 水道完成後,所有道路刨除重鋪。 9.福柏長壽會志工 10.若想更加瞭解,請上FB搜尋【葉家榮 金竹繁榮】粉絲專頁 湳中里里長候選*)* 社里里長候選 見 經 見 相 政 台電工會幹部&福 1.[安全]舊社里全面檢視及增設路燈、路口防死角凸鏡、監視器、滅火器、路平計畫 利委員 及定期疏通水溝,確保里民生活無虞。 台電89、109年度 、在地25年、熱心擔任鄰長、巡守隊、民防、環保志工、社區發展協 2.[健康]定期舉辦免費健檢、醫療諮詢及各式疫苗注射,爭取AED(自動體外心臟電 模範勞工。新竹 3.2019年新竹市模 擊去顫器)等急救設施。 範母親 市104年度模範父 會、福祿壽常青協會理事、南中宮義工,熟稔里政事務。 4.兒童福利戊類主 3.[福利]積極協助弱勢團體、婦幼政策等各項補助福利。設立老人關懷站、共食用餐 親。湳中里4鄰鄰 年 10 女 新 無 兩華大學生 死學研究所 碩士畢業。 年 灣 |<sub>長13年、湳中社區</sub>| 二、台電40年退休,無兼職事業,全力付出、全職服務 5.新竹教育大學特 服務及樂齡教室,提供舒適環境。 11 月 新 無 <sub>翼立臺中商</sub> 業事科學校 殊教育學分班。 4.[交通]爭取增設YouBike站點,提升社區交通便利。 、廣結善緣、爭取多方資源、致力社區安全,環境清潔、健康樂齡、弱 6.諮商理論科名列 祿壽常青協會理 新竹學習中心第一 5.[活動]舉辦節慶活動,提供抽獎表演及旅遊,增進里民感情。 事、社區環保志 勢關懷、教育義工節慶活動等、營造幸福快樂家園 7.新竹至愛服務協 6.[環境]帶領志工團隊,定期清理與美化社區環境。爭取里內閒置土地,做為里民休 工、湳中里巡守  $\bar{\exists}$ 隊、滿雅民防分四、感恩前人奉獻,銘耀正值客觀關鍵許可時期,承諾「傳承優良」與 會志工基礎訓練。 隊、南中宮義工、 7.[承諾]本人長期勤走社區,傾聽民意,深知里民所需,因篇幅有限,已紀錄成冊 「適時創新」。 級翻譯訓練合格。 朝山國小、三民國 9.新竹高關懷學生 對於里民所託付,不分黨派,將以親切、勤勞的公僕態度,全力以赴,專職做好舊 小、載熙國小顧 輔導志工培訓特殊 訓練結業。 舊社國小導護志工 玉寶以「顧好家園 真情服務 開創嶄新」為本,湳中里是我們安身立命的家園,玉寶未 22年(每天) 湳 來要朝五個方向做好里長工作,成為服務型及開創型合一的里長 內政部檢覈合格禮 年 舊社里十八 定期噴藥消毒、清理水溝、維護路燈照明及道路平整。 ·依照「全球健康計劃」指引,讓湳中里成為「數位健康社區」—把握湳中里榮獲美國 鄰長30年(現任) 哈佛大學選拔為「全球健康計劃」培植基地的機會,積極鼓勵里民養成規律運動與 祿壽長青協會創會 舊社社區發展協 成立環保志工團隊,整理社區環境 會一理事長2屆(8 健康促進習慣,爭取本里成為該計畫的「數位健康社區」示範里 利 月 男 衛無 新竹市北 | 國小 新竹市光華 | 本 國中 新竹市北區樂齡學 年 延續推展國健署遴選湳中里是「關懷友善社區」的執行政策、落實政府照顧長者及 -副隊長(現任) 玄奘大學宗 教育部檢覈合格專 親子的衛福政策 案管理人核心課程 會長(2屆) 舊 規劃師 1.建立社區在地老化以達「活躍老化」目標。 新竹市北區日托長 社國小一常委(10) 爭取監視器覆蓋率,減少治安死角。 照C站創辦人 2.建立親子間「共學 共享 共好」。 屆) 新竹市綠手 日 湳中社區發展協會 指環境保護促進會加強鄰里長間溝通,瞭解鄰里需求,守望相助。 理事長 、落實環境保護 培養社區認同感 達成「宜居社區」目標 新竹市首創銀髮健 理事長(現任) 1.配合政府各項環保政策,優質的里社區環境保持低碳、節能減碳模範社區。 身俱樂部創辦人 媽祖功德會一理監探耕舊社逾一甲子,充分了解本里需求。 慈祥國際同濟會 事6屆(12年) 2.持續推動「環保志工」「新冠肺炎防疫志工」日常環境維護,必須一步一腳印達 5、18屆會長 新竹市績優導護志 鳳凰國際獅子會 成,同心協力做好防疫。 5、23屆會長 1.運用多媒體,建立里民聯絡網路平台,確保資訊流通及服務效率。 新竹市民防大隊 2.加強社區環境清潔衛生維護及定期消毒,垃圾不落地,路平燈亮水溝通。 湳雅分隊分隊長 3.推動里民活動增加社區情感交流,如親子活動及健行體驗 新竹市舊社里守 1.全力爭取鄉親父老休閒空間 德特別助理 4.積極爭取經費,改善里內公共環境設施,如道路鋪平爭取人行道。 望相助隊小隊長 新竹市湳雅地區 2.路要平、燈要亮、水溝要通 台中商業銀行襄 明新科技大 5.確實做好里民與政府機構溝通的橋樑,里民事,我的事!用最快時間反應回覆 灣 <sup>巡防隊舊社分隊</sup> 3.追隨前里長政見,關懷弱勢,服務鄉親。 學土木工程 仁德醫護專科學 里民所託。 校兼任講師 6.定期維護社區消防設施及無管理公寓滅火器設置 新竹市舊社里社 4.成立舊社志工隊共同打造幸福社區。 新竹市成德高中 ED 03 7.以年輕團隊用新思維及新活力!活化湳中社區 5.配合社區發展協會,共同改造社區環境。  $\Box$ 家長會委員 新竹六桂(洪 新竹市北區樹林 U 江、翁、方、 頭巡守隊 龔、汪)宗親會 理事

> 選前買票有企圖,選後當選必貪污。 選前受賄不是福,賄選人士必貪污。

## 臺灣省新竹市北區第22屆里長選舉選舉

新竹市選舉委員會

臺灣省新竹市第22屆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 (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 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 湳雅聯里

舊社里、金雅里、湳中里 光華里、金華里、湳雅里

#### , 轄里別 見 1.不分黨派顏色一律熱心服務里民,從未忘記至誠的初衷 壹、長照推廣、關懷弱勢 光華國中 內思高工資 嘉南藥理科 4.新竹市北 (3)加強與里內商家及大型商場交流 管理系 作,給予里民安全的保障。 里政與社區結合 ß 我的理念 明新科技大 南雅里巡守隊隊員 見 做好里民與政府民代間溝通橋樑的角色 政 Plus 新竹市北區 Nanya Village 學土環所碩 湳雅地區巡防隊隊 傾聽里民心聲 促進社區團結與和諧 湳雅里 爭取建設資源與經費創造附加價值 、配合政府推行政令宣導,結合地方各社團組織,共創社區和諧進步 、金華里第18 里長候選人 屋況修繕安全諮詢 弱勢家庭協助諮詢 組工 湳 窗 教育養成計畫諮詢 家戶客廳傾聽座談 雅里民諮詢日服務平台 協會第一、二三、關心弱勢團體及設立老人關懷據點,協助申請補助及各項經費,落實 生活烹飪學習諮詢 銀髮族生活關懷 光華國中畢 協裕國際科技主任 載熙國小畢 工程師 社會福利政策 就醫用藥健檢諮詢 綠能環保諮詢 四、定期社區大掃除及消毒,落實防疫清消,定期辦理里內免費健檢活 警政消防家暴諮詢 法務訴訟諮詢 助隊隊長。 四、新竹市家具公 動,以維護里民健康

#### 選舉投票有關規定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票時間: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中心負責人

- - (一)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在各該選 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十一年七月二十六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十一年十一月 二十五日繼續居住者,有直轄市長、直轄市議員、縣(市)長、縣(市)議員、鄉(鎮、市)長、鄉(鎮、市)民代表、直轄市山 地原住民區長、直轄市山地原住民區民代表、村(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 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五、佳益家具展示 五、配合里內巡守隊安全維護及派出所的預防犯罪宣導

六、真心誠意傾聽里民聲音,反映民意,為里民服務。

(二)原住民選出之直轄市議員、縣(市)議員、鄉(鎮、市)民代表,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 「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 (一)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 (二)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知發 票管理員。
- (三)選舉人照顧之六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
- (四)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 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 (五)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 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 (六)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 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 (七)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 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八)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 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1)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 (2)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 (3)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不服制止。
  - (4)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制止。
  - (5)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 (九)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匭,不得逗留;如將選 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 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八項之規 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 (十)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 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 (十一)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各種書件表冊格式七之(三)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選舉票式樣):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 四、選舉票顏色:

- (一)市長選舉票為淺黃色。
- (二)區域議員選舉票為白色。

(三)平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藍色。另應於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平地原住民」字樣。 (四)里長選舉票為粉紅色。

民主入頭家,選票膴通賣

####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一)圈選二人以上。

(二)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三)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四)圈後加以塗改。

(五)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六)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七)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八)不加圈完全空白。

(九)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29條第1項 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 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第121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一、候選人資格不合第24條第1項至第3項規定。二、有第26 條或第27條第1項、第3項之情事。三、依第92條第1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

